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20-062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2020 年 8 月 20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安平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将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的使用

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